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7-001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鲁楚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徐海明先生、彭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6人。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公告》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对象名单》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徐海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8人。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公告》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对象名单》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徐海明先生、彭惠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6人。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7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21日